# 花蓮縣政府 0206 地震災害捐款管理及監督委員會

## 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年3月29日(星期一)下午3時

地點:本府大簡報室

主持人:張召集人善政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致詞:(略)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詳會議手冊,P.9-P.17)

貳、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紀錄:沈嘉蓉

	<b>貳、上次曾議决議辦理情形</b>			・・・・・・・・・・・・・・・・・・・・・・・・・・・・・・・・・・・・・・		
序號	列管 日期	事由	單位	決議	辨理情形	解列與否
1	108 . 02 . 01	「震救畫光及人救放蓮縣 0206 花災助」印鄭受助續縣園施訟蘇雲戶是黨門之麗等重否。	建設處	持續列管	一宜二議麗助 數美需 數是 一 業 是 大 於 是 大 的 , , , , , , , , , , , , , , , , , ,	持續列管
2	109 . 05 . 19	本縣臺灣原住民族後居民族後衛門,在民族後衛門,在民族後衛門。	原民處	持續列管	本年(110) 案月3年(110) 案月3年(110) 大本(110) 会子(110) 大本(110) 会子(110)	議提補料摘放理額供充說要置情外之資明後辦形

					壞原因為地樑與	
					上層牆交接縫,	
					應非一次性澆灌	
					作業造成冷縫。	
					(三) 經常性地	
					震易將地樑剛性	
					差異較大處產生	
					裂縫,導致地表	
					水經裂縫滲漏至	
					地下室。	
					二、建築物耐震	
					初步評估:本館總	
					危险值評分為	
					7.36 分,依據分	
					級等級,對照中央	
					氣象局震度分級	
					表,應可承受約7	
					級以上之地震,目	
					前建築物耐震能	
					力尚無疑慮。	
					三、旨案災損漏	
					水處為本館地下	
					室空調機房,經常	
					性漏水易造成設	
					備鏽蝕及電機系	
					統短路或引起火	
					災,擬申請修繕經	
					費 68 萬元,以利	
					本館正常營業。	
					(如附件一,P.33-	
					P. 56)	
		為充實本縣特		有關 VR 體驗	一、執行震災救援	本案同
		種搜救大隊執		車:	用之車輛裝備器	意解除
	109	<b>在投</b> 級 八 体 刊 行 震 災 救 援 用	<b>未 彫 浊</b>	1. 標案評審	材:現正辦理制訂	列管並
3	. 09		本縣消	委員請找 VR	各項規格及並於	放置附
	. 28	之重型機械、	防局	領域相關經	近期內辦理採購	表 C,惟
		救災越野車、		驗的教授當	規格審查作業。	因金額
		救災裝備器材		作委員(可以	二、VR 防災體驗	較為龐

		及強化防災知識之VR防災體驗車需求案。		東華大學趙 校長推薦)。 2. 本案完成	車:刻正蒐集彙整 體驗車相關資料。 三、建議解學 一、建議解理 一、後續辦理 一、後續 一、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大會報時進詳明,議資須展細。
4	109 .12 .14	購置水縣 縣訓練 大 縣訓 ,	本縣防局	照案通過。	一、目前標 所 前標 中建管 進 附 正規 解續 明 正規 解續 明 正規 解 於 難 於	本意列放表因較大會報時進詳明案解管置C金為後議資須展細。同除並附惟額龐續提料就做說

5	109 .12 .14	0206花蓮白絲 在蓮地兩道學步,實鐵修請	觀處設	1.原補建因項請部地再另因施除找應修通善則修物震目將分震加欄為部並經。正過款為繕或災為需與關強杆新分另 2.後。課為原設受主修02聯調延增請行費本照理為原設受主修02聯調延增請行費本照用修有施損,繕66性。長設刪尋支案案	一修容二13關三工勞標三管載 已計。於日費刻之採務簽、,明 依書 110 推辦理之採係建續附 有關 年開事本監網、除進。 見內 月相。案造招 列度	本意列放表因較大會報時進詳明案解管置广金為後議資須展細。同除並附惟額龐續提料就做說
---	-------------------	-----------------------	-----	--	---	---

## 參、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 一、本縣 0206 震災事件民間捐款經費運用情形報請公鑑。 (詳附件 A, P. 18-P. 24)
- (一)本縣 0206 震災民間捐款業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截止受理,捐款收入總計新台幣(以下同)27 億 9,029 萬 1,497元,退款支出計 4,753 萬 6,667元,捐款實際收入計27 億 4,275 萬 4,830元。
- (二)已執行數計 12 億 2,331 萬 1,676 元,較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12 億 867 萬 7,249 元)增加 1,463 萬 4,427 元,明細如下:
  - (1)項次27建設處-花蓮縣政府0206震災未設籍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畫增加16萬8,427元。
  - (2)項次29建設處-花蓮縣0206震災受災戶建物所有權人租金補貼展延1年計畫增加68萬4,000元。
  - (3)項次32建設處-花蓮縣0206震災受災戶異地重建租金補貼計畫增加48萬2,000元。

- (4)項次34民政處-花蓮縣0206震災,行政院公告重災區內 一般住家財產損失救助實施計畫,建議倒塌戶每戶救助 10萬元增加1,330萬元。
- (三) 捐款賸餘數計 15 億 1,944 萬 3,154 元。

執行小組意見:提送委員會審議。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有關經本會核定計畫已執行完畢,剩餘款狀況,報請公鑑。(詳附件 B, P. 25-P. 28)

本次未新增結案,故結案數目前為22案,已執行數共計3億8,095萬970元。

執行小組意見:提送委員會審議。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三、有關未結計畫執行狀況,報請公鑑。(詳附件 C, P. 29-P. 32)

有關未結計畫共12案,請相關業務單位報告。

執行小組意見:提送委員會審議。

## 主席裁示:

- 1. 項次1財政處:
  - (1) 對於登記分配安心住宅者,請於會後發文告知:本會 決議需將原有土地辦理塗銷後,縣府才可交付新屋入 住。
  - (2)會後請縣府調查對於土地未塗銷者,分別擁有坪數有 多少?未塗銷原因為何?(本案暫不發文,先行統計人 數及坪數,下次會議再議)

2. 項次 6 建設處:針對代墊款部分,若有住戶想要提前還款,可逕行與業務單位建設處聯繫。

####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花蓮 0206 震災倒塌大樓吾居吾宿居民楊炳章(以下簡稱楊君)請求依「花蓮縣 0206 震災受災戶租金補貼計畫」申請租金補助案。(附件二, P. 57- P. 88)

提案單位:行政暨研考處

#### 說 明:

- 一、依據楊君 109 年 12 月 23 日申請書及花蓮縣 0206 震災 受災戶租金補貼計畫辦理。
- 二、楊君為設籍於本縣 0206 地震吾居吾宿倒塌大樓之建物所有權人(地址:花蓮市國盛六街 41 號 5 樓之 3)於震災後參與本府「花蓮縣 0206 震災家園重建救助實施計畫」異地重建方案,其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來文檢附租賃契約及受災證明等資料,請求請領本府 107 年 0206震災建築倒塌大樓受災戶租金補貼。
- 三、經查花蓮縣 0206 震災受災戶租金補貼計畫於 107 年 5 月 8 日公告發布實施,楊君於災後應無向本府請領過上開租金補貼之紀錄,惟其現下提出申請之時間已逾上開花蓮縣 0206 震災受災戶租金補貼計畫所訂申請期間(108 年 2 月 12 日),然楊君確為該棟大樓居民亦有於災後租賃房屋之居住問題,且本府對於領有租金補貼並參與異地重建方案建物所有權人,已另訂延長補貼期限之租金補貼計畫,以協助受災戶居住問題,故本於同一確實維護地震受災居民權益並協助早日回復正常生活之精神,就楊君所提申請,於 0206 震災善款委員會提案討論是否專案受理審查。
- 四、如經決議專案受理楊君之申請,即將楊君申請資料移由 本府建設處都市計劃科辦理申請審查。

執行小組意見:本案提送善款委員會審議核定。

決 議:本案逾申請期間已久,歉難同意。

案由二:有關本縣地方文化館「花蓮鐵道文化園區(一、二館)」申請0206震災修繕補助款一案,提請審議。(附件三,P.89-P.150)

提案單位:本縣文化局

說 明:

- 一、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26 條、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 法、森林法、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等規定辦理。
- 二、查,因 0206 震災影響,造成本縣歷史建築「交通部台鐵管理局花蓮管理處」(鐵道一館)及「台鐵花蓮舊工務段、舊警務段建築群」(鐵道二館)建物毀損、地面開裂,本局前於 107 年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申請 0206 災後修復工程計畫共計新台幣 375 萬 9,750 元,惟當年度因施作工序及預算,僅先行修繕鐵道一館,合先敘明。
- 三、本局於 109 年再向文資局申請鐵道二館施工計畫,獲核 定補助 365 萬元,囿於文資局預算額度限制,其核定補 助預算尚不足以完整支應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樹 保計畫、園區一、二館水池修繕、建物災害預防之木結 構護木漆及白蟻防治費用,爰擬申請相關經費。
- 四、承上,参照廠商報價,預估經費說明如下:
- 五、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含樹保計畫及機關行政管理費),計畫經費計 106 萬 9,500 元。
- 六、全區結構白蟻防治,維護經費計163萬2,000元。
- 七、全區結構護木漆工程,施作費用計65萬1,000元。
- 八、造景水池結構重作及環境重整,估價為250萬元。
- 九、準此,考量園區施工、整體性活化及採購效益,爰向「花蓮縣 0206 地震災害捐款及監督委員會」申請補助經費,共計 585 萬 2,500 元整,俾利修復本縣歷史建築因震災毀損之場域,使其風華再現,提供安全優質的環境予社會大眾使用。

執行小組意見:本案暫予同意,另請文化局於期限內就4個 工項部分,與0206 地震災害關聯性在資料 補充後,提送善款委員會審議核定。

#### 決 議:

- 1. 樹保計畫部分因與 0206 較無連結,請刪除並另尋找經費 支應。
- 2. 本案修正後通過。

##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110年度美崙國中災害復建工程申請計畫。

提案單位:教育處

#### 說明:

- 一、依據美崙國中(以下簡稱該校)110年3月12日崙中總字第1100001008號函辦理。
- 二、因 107 年 2 月 6 日 23 時 50 分 41.6 秒(UTC+8)地震,造成該校籃、排球場損壞,為保障使用師生之安全,故提出改善計畫。

## 決議:

- 1. 請將理由重新敘明並強調與 0206 關係,另招標前請教育 處協助將施工計畫轉請劉燕湖委員看過,無異議後再進行 後續程序。
- 2. 本案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有關「花蓮縣希望工程安心住宅新建工程」重建戶 (所有權人)申請台電電桿遷移地下化施工費用預 估30萬元整一案,報請公鑑。

提案單位:建設處

#### 說明:

一、旨案已於109年12月14日辦理現勘,現地勘查新城鄉 嘉南段172-1、175、176等3筆地號土地(基地南側), 現場鄰近基地房子三根電桿,現勘照片詳如「附件1」。 二、經提送台電花蓮區營業處電桿地下化施作申請書,經現場復勘後,毗鄰復興路電桿台電表示因連結復興路整排電桿,不宜施作電桿遷徙或地下化,爰僅針對花蓮縣新城鄉復興路 329 巷內兩根電桿評估地下化可行性,預估2 根電桿地下化施工費用為新台幣 30 萬元整,後續俟台電完成整體費用評估後再檢送施工費用明細表;此外,台電表示,該電桿地下化的費用不包含地下開挖後的拍油舖設,爰請柏油舖設建請縣府相關單位協助復原。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花蓮縣希望工程安心住宅新建工程」重建戶 (所有權人)申請室內裝修施工費用 440 萬 679 元 一案,報請公鑑。

提案單位:建設處

#### 說明:

- 一、富太營造股份公司承攬「花蓮縣希望工程安心住宅新建工程」,合約補充條款第二條第(一)項第2點本工程依照建照圖施工,原建照圖內未包含室內裝修審查及室內裝修施工費用(天花板部分),故無法施作大廳、梯廳、各戶廚房及浴廁之天花板,需申請室內裝修審查後方可進行施工,否則屬於違建,亦無法取得使用執照,先予敘明。
- 二、經查富太營造股份公司承攬「花蓮縣希望工程安心住宅新建工程」已捐贈戶外鋼構停車場工程費用:新台幣350萬元整;耐震設計標章及耐震標章申請費用48萬9,300元、工程費用(因申請耐震標章設計之鋼筋量增加及綁紮難度增加)480萬6,000元、耐震標章特別監督人費用340萬2,000元,以上共1,219萬7,300元皆已由廠商自行吸收給付。
- 三、 查陳以凡建築師事務所之報價單, 含申請室內裝修審查

施工許可證、室內裝修合格證之服務費用及花蓮縣建築師公會之審查規費(規費以建築師公會收件後所列費用為準,目前僅為暫估金額),建築師服務費用 273,000元(含稅)、規費約 94,507元,以及富太營造股份公司之天花板施工費用,金額為 403萬3,172元,合計 440萬679元整。

決議:請將案由及說明再做修正,說明請增加依據的相關法 令規定,本案下次會議再提審議。

陸、散 會:16:40